

曆算全書

曆學疑問 卷三
曆學疑問補卷一

冊二十第

三奴五

1614

12



門二奴5
1614
卷 12



曆子設問卷三
論盈縮高卑

問日有高卑加減始於西法與曰古曆有之且詳言之矣
但不言高卑而謂之盈縮耳曰日何以有盈縮曰此古人
積候而得之者也秦火以還典章廢闕漢晉諸家皆以太
陽日行一度故一歲一周天自北齊張子信積候合蝸加
時始覺日行有入氣之差而立為損益之率又有趙道嚴
者復準晷景長短定日行進退更造盈縮以求虧食至隨



劉焯立躔度與四序升降為法加詳厥後皆相祖述以為
步日躔之準蓋太陽行天三百六十五日惟只兩日能合
平行一在春分前三日一在此分後三日此外日行皆有
盈縮而夏至縮之極每日不及平行二十分之一冬至盈
之極又過于平行二十分之一兩者相較為十分之一以
此為盈縮之宗而過此皆以漸而進退焉此盈縮之法所
由立也曰日躔既每日有盈縮則歲周何以有常度曰日
行每日不齊而積盈積縮之度前後自相除補故歲周得



有常度也此細考之古今歲周亦有微差今以授時之法論
之冬至日行甚速每日行一度有奇歷八十八日九十一
刻當春分前三日而行天一象限古法周天四分一為九
謂之盈初曆此後則每日不及一度其盈日損歷九十三
日七十一刻當夏至之日復行天一象限謂之盈末曆夫
盈末之行每日不及一度而得為盈曆者以其前此之積
盈未絀除盡總度尚過於平行故仍謂之盈若其每日細
行同悉同縮初此盈末縮初可為一法也試以積數計之

盈初日數少而行度多其較為二度四十分盈末日數多
而行度少其較亦二度四十分以盈末之所少消盈初之
所多則以半歲周之日共一百八十二行半周天之度百
八十二度六而無餘度矣夏至日行甚遲每日不及一度
歷九十三日七十一刻當秋分後三日而行天一象限謂
之縮初曆此後則每日行一度有奇其縮日損歷八十八
日九十一刻復當冬至之日而行天一象限謂之縮末曆
夫縮末之行每日一度有奇而亦得為縮曆者以其前此

之積縮未能補完總度尚後於平行故仍謂之縮若其每
日細行則悉同盈初此縮末盈初可為一法也試以積數
計之縮初日數多而行度少其較為二度四十分縮末日
數少而行度多其較亦二度四十分以縮末之所多補縮
初之所少則亦以半歲周之日行半周天之度而無欠度
矣夫盈曆縮曆既皆以前後自相除補而無餘欠則分之
而以半歲周行半周天者合之即以一歲周行一周天安
得以盈縮之故疑歲周之無常度哉

再論盈縮高卑
問曰有盈縮是矣然何以又謂之高卑曰此則回回泰西
之說也其說曰太陽在天終古平行原無盈縮人視之有
盈縮耳夫既終古平行視之何以得有盈縮哉蓋太陽自
居本天而人所測其行度者則為黃道黃道之度外應太
虛之定位天相應黃道也其度勻剖而以地為心太陽本
天度亦勻剖而其天不以地為心于是有兩心之差而高
卑判矣是故夏至前後之行度未嘗違也以其在本天之

此則回回泰西之說也其說曰太陽在天終古平行原無盈縮人視之有盈縮耳夫既終古平行視之何以得有盈縮哉蓋太陽自居本天而人所測其行度者則為黃道黃道之度外應太虛之定位天相應黃道也其度勻剖而以地為心太陽本天度亦勻剖而其天不以地為心于是有兩心之差而高卑判矣是故夏至前後之行度未嘗違也以其在本天之

高半故去黃道近而離地遠遠則見其度小謂太陽本而人自地上視之遲於平行矣縮初盈末半周是太陽本天黃道不能占一是則行度之所以有縮也冬至前後之行度未嘗速也以其在本天之低半故去黃道遠而離地近近則見其度大亦謂本天而人自地上視之速於平行矣盈初縮末半周是太陽本天低處故在本天是則行度之行一度者在黃道占一度有餘而過黃道速是則行度之所以有盈也且夫行度有盈縮而且日日不同則不可以籌策御而今以圈法解之不同心之理通之在高度不得

不遲在卑度不得不速高極而降遲者不得不漸以速卑極而升速者不得不漸以遲遲速之損益循圈周行與算數相會是則盈縮之徵於實測者皆一一能得其所以然之故此高卑之說深足為治曆明時之助者矣

太陽之平行者在本天太陽之不平行者在黃道平行之在本天者終古自如不平行之在黃道者晷刻易率惟其終古平行知其有本天惟其有本天斯有高卑以生盈縮不平行之率以平行而生者也惟其盈縮多變知其有高

卑惟其盈縮生于高卑驗其在本天平行平行之理又以
不平行而信者也夫不平行之與平行道相反矣而求諸
圓率適以相成是蓋七曜之所同然而在本太陽尤為明白
而易見者也月五星多諸小輪加減故本
天不同心之理惟太陽最明

論最高行

問以高卑疏盈縮確矣然又有最高之行何耶曰最高非
他即盈縮起算之端也盈縮之算既生于本天之高卑則
其極縮處即為最高如古法縮曆之起夏至也極盈處即
為最早如古法盈曆之起冬至也亦謂之最高冲然古法
起二至者以二至即為盈縮之端也西法則極盈極縮不
必定于二至之度而在其前後又各年不同故最高有行
率也其說曰上古最高在夏至前今行過夏至後每年東

後四十五秒今分一定為一年行何以徵之曰凡最高為極
縮之限則自最高以後九十度及相近最高以前九十度
其距最高度等則其所縮等何也以視度之小於平度者
並同也古法以盈末縮初通高衝為極盈之限則自高衝
以後九十度及相近高衝以前九十度其距高衝度等則
其所盈亦等何也以視度之大於平度者並同也縮法以
初通為一限今據實測則自定氣春分至夏至一象限即
亦是此意盈末之日數與自夏至後至定氣秋分一象限即縮之

日數皆多寡不同又自定氣秋分至冬至一象限即古縮
之日數與自冬至後至定氣春分一象限即古盈之日數
亦多寡不同由是觀之則極盈極縮不在二至明矣曰若
是則古之實測皆非與曰是何言也言盈縮者始于張子
信而後之曆家又謂其損益之未得其正由今以觀則子
信時有其時盈縮之限後之曆家又各有其時盈縮之限
測驗者各據其時之盈縮為主則追論前術覺其未盡矣
此豈非最高之有動移乎又言之盈縮皆以二十四氣為

限至郭太史始加密算立為每日每度之盈縮加分與其
積度由今考之則郭太史時最高卑與二至最相近自曆
辰逆溯至元辛巳三百四十八年而最高卑過二至六度
以今率每年最高行一分一秒十微計之其時最高約與
夏至同度以西人舊率每年高行四十五秒計之其時最
高已行過夏至一度三十餘分其距度亦不為甚遠也
故盈縮起二至初無謬誤測算雖密祇能明其盈縮細分
若最高距至之差無緣可得非考驗之不精也

論高行周天

問最高有行能周於天乎抑只在二至前後數十度中東
行而復西轉乎曰以理徵之亦可有周天之行也曰然則
何以不徵諸實測曰無可據也曆法西傳曰古西士去今
一千八百年以三角形測日軌記最高在申宮五度三十
五分今以年計之當在漢文帝七年戊辰自漢文帝元戊辰
八辰積一千此時西曆尚在權輿越三百餘年至多祿其而
諸法漸備然則所謂古西士之測算或非精率然而西史

之所據止此矣又况自此而逆溯于前將益荒遠而高行之周天以二萬餘年為率亦何從而得其起算之端乎是故以實測而知其最高之有移動者只在此千數百年之內其度之東移者亦只在二至前後一宮之間若其周天則但以理斷而已曰以理斷其周天亦有說與曰最高之法非特太陽有之而月五星皆然其加減平行之度者亦中西兩家所同也故中曆太陽五星皆有盈縮太陰則有遲疾在兩法則皆曰高卑視差而已然則月孛者太陰最

高之度也而月孛既有周天之度矣太陽之最高何獨不然故曰以理徵之最高得有周天之行也

論小輪

問以最高疏盈縮其義已足何以又立小輪曰小輪即高卑也但言高卑則當為不同心之天以居日月小輪之法則日月本天皆與地同心特其本天之周又有小輪為日月所居是故本天為大輪負小輪之心向東而移日月在小輪之周也即邊向西而行大輪移一度日月在小輪上亦行一度大輪滿一周小輪亦滿一周而盈縮之度與高卑之距皆不謀而合回回曆以七政平行為中心行度蓋謂

小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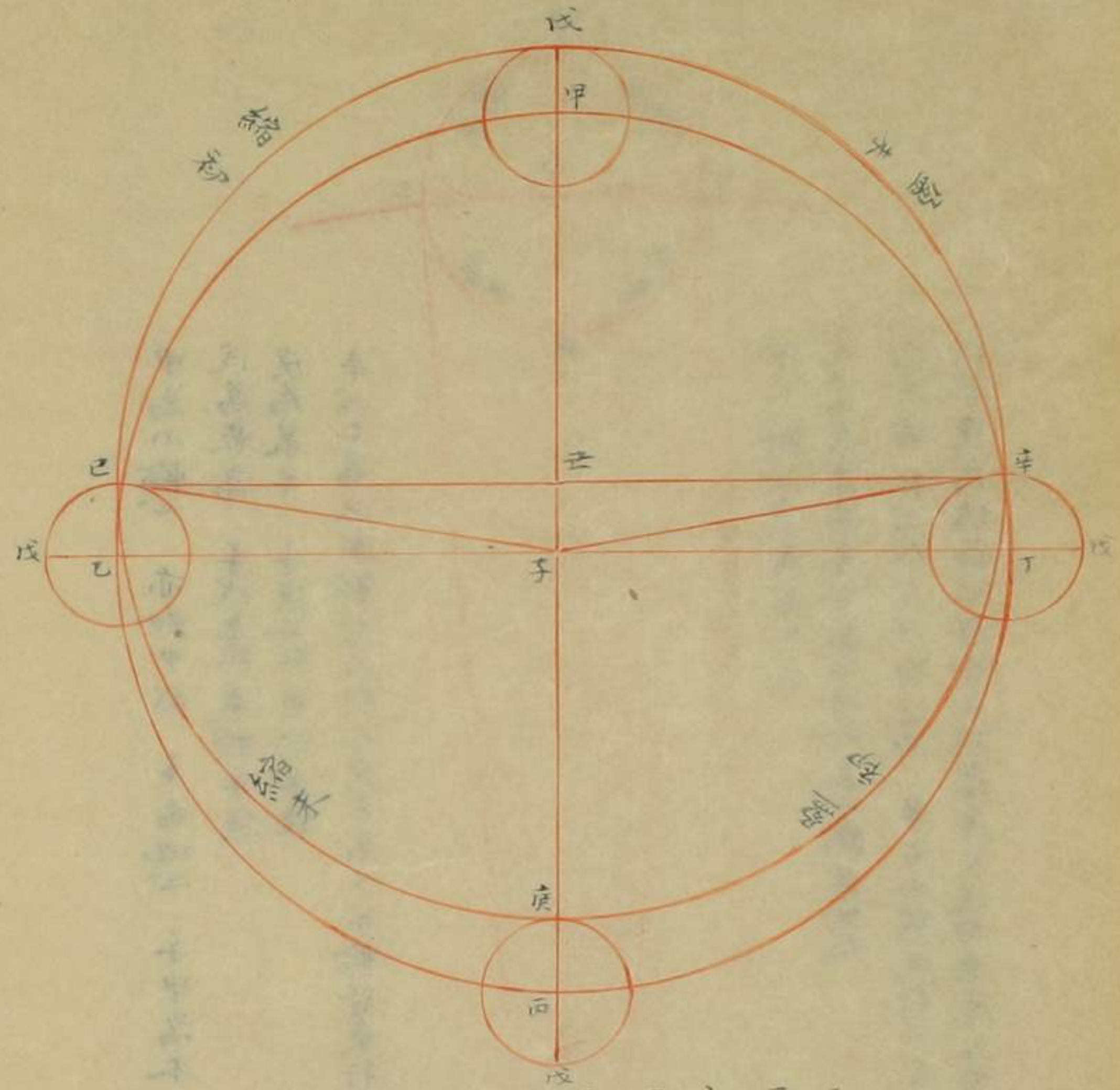
甲為小輪心 亦即中距 子為地心 子甲為本天半徑
 戊為最高 子戊之距遠於半徑
 庚為最卑 子庚之距近於半徑
 辛戊己為上半輪皆西行 己庚辛為下半輪皆東行 己辛皆留陰

甲小輪心度即平行度
 戊為最高度最卑皆與平行合為一線無加減
 己為減極之限在平行之西 辛為加極之限在平行之東
 戊己庚為縮曆半周皆有減度 庚辛戊為盈曆半周皆有加度

此也

[Faint, mostly illegible text in red ink,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小輪不變同心之圖



子為地心
 甲乙丙丁本天以地心為心
 小輪心從甲東行過乙至丙至丁而復至
 甲皆平行
 日月在小輪之最高戊西行過己至最卑
 庚之至辛而復于戊以成視行加減
 以小輪上日月所至戊己庚辛諸點聯之
 即成不同心圖
 不同心之圖以壬為心壬子丙心之差與
 小輪半徑等戊甲
丙庚

凡日月在小輪上皆順西行故其右移之度遲于
 平行為減在小輪下皆逆動天而東故其右旋之度速于
 平行為加同理若在上下交接之時小輪之度直下不見
 其行謂之留際留際者不東行不西行無減無加與平行
 等此小輪上逐度之加減以上下而分者也用第一圖自
為最高至己為上皆西行自己留際過庚最卑至辛
為下皆東行己辛兩留際循小輪之旁不見其動
 若以八表則分四限小輪上皆折半取中為最高小輪下
 皆折半取中則為最卑最卑最高之點皆對小輪心與地

心而成直線七政居此即與平行同度故為起算之端假
如七政起最高在小輪上西行能減東移之度半象限後
西行漸緩所減漸少至一象限而及留際不復更西即無
所復減然積減之多反在留際何也七政至此其視度距
小輪心之西為大也在古法則為縮初用第一象限其減度至
最大為已甲既過留際而下轉而東行本為加度因前有
積減僅足相補其視行仍在平行之西至一象限而及最
卑積減之數始能補足而復于平行是為縮末用第一象限

一至象限最卑
又如七政至最卑在小輪下東行能加東移之度半象限
後東行漸緩所加漸少至一象限而又及留際不復更東
亦無所復加然積加之多亦在留際何也七政至此其視
度距小輪心之東為大也在古法則為盈初第一象限自留
際一象限加度最大過留際而上復轉西行即為減度然
為甲辛小輪半徑因前有積加僅足相消其視行仍在平行之東至一象限
而復及最高積加之度始能消盡而復於平行是為盈末

第一圖自辛留際此則表中入算加減從小輪之左右而
至戊最高一象限也
分者也

再論小輪及不同心輪
小輪之用有二其一為遲速之行在古曆則為日五星之
盈縮月之遲疾西法則總謂之加減即前所疏者是也其
一為高卑之距即回回曆影徑諸差是也凡七政之居小
輪最高其去人遠故其體為之見小焉其在最卑去人則
近故其體為之加大焉驗之於日月交食尤為著明別條
是故所謂平行者小輪之心而所謂遲速者小輪之邊與
其心前後之差即東所謂高卑者小輪之邊與其心上下

之距也知有小輪而進退加減之行度遠近大小之視差
靡所不貫矣

然則何以又有不同心之算曰不同心之法生于小輪者
也試以第二圖明之甲乙丙丁圈七政之本天即小輪心
所行之道也以子為心即地心也假如小輪心在甲則七
政在戌為小輪最高小輪心自甲東移一象限至乙七政
之在小輪亦從戌西行一象限至己為留際小輪心東移
端半周至丙七政在小輪亦行半周至庚為最卑由是小

輪心東移滿二百七十度至丁七政亦行小輪二百七十
度至留際辛小輪心東移滿一周復至甲七政行小輪上
亦行滿一周復至最高戊若以小輪上七政所行之戊己
庚辛諸點聯之即成大圈此圈不以地心為心而別有其
心故曰不同心圈也如圖地心在子不同心圈之心在丑
丑子兩心之差與小輪之半徑等故可以小輪立算者亦
可以不同心立算而行度之加減與視徑之大小亦皆得
數相符也

非別有一不同之心遠地而轉也不同心之天既同動地
而况七政而心之差各一其率若使其不同之心皆繞地
環行亦甚渙而無統矣愚故曰不同心之算生于小輪而
小輪實已設之觀回回曆但言小輪可知其為本法而地
谷于西術最後出其所立諸圖悉仍用小輪為說亦足以
徵矣

論小輪不同心輪各有所用政之行皆非自動
問小輪與不同心輪既異名而同理擇用其一不亦可乎
曰論相因之理則不同心之算從小輪而生論測算之用
則小輪之徑亦從不同心而得故推朧朧之度於小輪特
親小輪心即平行度也從最高過輪心作線至地心為平
行指線割小輪為二則小輪右羊在平行線西為朧左
羊在平行線東而求最高之行以不同心立算最初然則
其理互通其用相輔並存其說亦足以見圖行之無方而
且可為參稽之藉矣

七政在小輪體皆相連其非若魚之川泳鳥之雲飛也審
矣然則何為而有動移曰小輪心非能自動也小輪之動
本天之動也七政亦非自動也七政之動小輪之動也其
故何也蓋小輪心既與本天相連必有定處因本天為動
天所轉與之偕西而不及其速以生退度故小輪心亦有
退度焉曆家紀此退度以為平行中回行曆所謂故曰小輪
之動本天之動也然則小輪心者小輪之樞也樞連于本
天不動故輪能動而七政者又相連于小輪之周者也小

輪動則七政動矣故曰七政之動小輪之動也七政雖動
不離小輪輪心雖移不離本天又恒為周動而有定法豈
若游鱗征鳥之於波瀾風霄而莫限所屆哉

再論小輪上七政之行
問本天移故小輪心移小輪動故七政動是則然矣然何
以七政在小輪上西行不與輪心同勢豈非七政自有行
法與曰七政之居小輪也有一定之向本天挈小輪心東
移而七政在小輪上當向最高殆其精氣有以攝之也故
輪心東移一度小輪上七政亦西遷一度以向最高譬之
羅金小輪者其盤也小輪心者置針之處也七政所居則
針所指之午位也試為大圓周分三百六十度以法別為

不歸小輪心... 西行不與輪心同勢... 七政自有行... 法與曰七政之居小輪也... 有一定之向本天挈小輪心東... 移而七政在小輪上當向最高... 殆其精氣有以攝之也... 故輪心東移一度小輪上七政亦西遷一度以向最高... 譬之羅金小輪者其盤也小輪心者置針之處也七政所居則針所指之午位也試為大圓周分三百六十度

大圈如其上使與大圓同心而可運以輪同乃置羅金于
 大圈之正午而依針以定盤則針之午即盤之午此如小
 與最高同處也其頂于是運大圈東轉使羅金離午而東如此
 而天挈小輪則盤針之指午者必且西移而向丁向未正
 如小輪從本天東移而七政西遷居小輪之旁以向最高此
 之盤東移一度針亦西移一度盤東移一宮針亦西移一
 宮盤東行半周至大圓子位則針在盤上亦西移半周而
 反指盤之子此時盤之子實針之午此如小輪心行至最
 高此時盤之七政居小輪之底在小輪為最卑而

所高之方也最盤東移三百六十度而復至午針亦西移一周
 而復其故矣是何也針自向午不以盤之東移而改其度
 自盤上觀之見為西移耳七政之常向最高何以異是政
在小輪上常向最高
之方觀第二圖可見

即遠留皆以距日之遠近而生故太陽獨無也若用小均
輪則太陽有二小輪其一為平高卑二為定高卑而月五
星則有三小輪其一二為平高卑定高卑與太陽同其三
為太陰倍離五星歲輪與太陽異也凡此皆以齊視行之
不齊有不得不然者然小輪之用不同而名亦易相亂如
離以高卑輪為自行輪又稱本輪又曰古稱小輪其定高
卑輪五星稱小均輪月離稱均輪或稱又次輪至于距日
輪或稱年歲輪然亦曰古稱小輪今約以三者別之一
曰本輪七政之平高卑是也一曰均輪七政平高卑之輪

上又有小輪以加減之為定高卑此而小輪相須為用二
而一者也一曰次輪月五星距日有遠近而生異行故曰
次輪而五星次輪則直稱之歲輪也

論七政西種視行五政又從日月
問小輪有三又或為二何也曰小輪舊只用二
法用三輪一本次輪一均然而均輪者所以消息乎本輪為本
輪微細之用故曰二而一者也是則輪雖有三實則兩事
而已何謂兩曰七政皆從天以生本輪而月五星又從子
日以生次輪天西行故七政之本輪皆從天而西轉其行
皆向最高也日離五星之一度本輪俱向本天最高其本輪
亦行一度似為所攝
日天東移故月五星之合望次輪皆從日而東運其行皆

論七政西種視行五政又從日月
問小輪有三又或為二何也曰小輪舊只用二
法用三輪一本次輪一均然而均輪者所以消息乎本輪為本
輪微細之用故曰二而一者也是則輪雖有三實則兩事
而已何謂兩曰七政皆從天以生本輪而月五星又從子
日以生次輪天西行故七政之本輪皆從天而西轉其行
皆向最高也日離五星之一度本輪俱向本天最高其本輪
亦行一度似為所攝
日天東移故月五星之合望次輪皆從日而東運其行皆

向日也月五星離日若干次輪度惟本輪從天于是有最
高卑之加減而其行度必始于最高本輪行始于本天最
輪之最高卑故本輪均輪至最高卑皆無加減為起算之端惟次輪從日于是有離日
之加減而其行度必始于會日輪次輪行始于相望星次
皆無次輪加減是故七政皆以半周天之宿度行縮曆半
周天之宿度行盈曆歷宿度三百六十而本輪一周起最
高終最高也因最高有行分故視周天稍贏次輪則月以
歷黃道一周而又過之凡三百八十九度奇而行二周起

朔望終朔望也五星歲輪躔次則土以行黃道十二度奇
木以三十三度奇火以四百。八度奇金以五百七十五
度奇水以一百十四度奇而皆一周起合伏終合伏也治
曆者用三小輪以求七政之視行惟此二者故曰兩事也
金水二星會日後皆行黃道宿
一周又復過之然後再與日會

論天行遲速之原
其間亦有西行或東行其
問天有重數則在外者周徑大而其度亦大故土本之行
遲在內者周徑小而其度亦小故金水月之行速七政之
行勢畧同特其度有大小而分遲速耳以是為右旋之徵
不亦可乎曰此必七政另為一物以行於本天之上故可
以度之大小為遲速也今七政既與天同體而非另為一
物則七政之東升西沒即其本天之東升西沒也且使各
天之行各自為政則其性豈無緩急而自外至內舒亟之

論天行遲速之原
其間亦有西行或東行其
問天有重數則在外者周徑大而其度亦大故土本之行
遲在內者周徑小而其度亦小故金水月之行速七政之
行勢畧同特其度有大小而分遲速耳以是為右旋之徵
不亦可乎曰此必七政另為一物以行於本天之上故可
以度之大小為遲速也今七政既與天同體而非另為一
物則七政之東升西沒即其本天之東升西沒也且使各
天之行各自為政則其性豈無緩急而自外至內舒亟之

次如其有等乎蓋惟七政之天雖有重數而總為一天
制動之權全在動天故近動天者不得不速近地而遠動
天者不得不遲固自然之理勢也曰若是則周徑大小可
勿論矣曰在外者為動天所掣而西行速故其東移之差
數遲又以其周徑大而分度闊則其差又遲是故恆星六
七十年而始差一度近動天也然以周徑之大小唯之此
所差之一度以視月天將以周計矣在內者遠於動天而
西行遲故其東移之差速又以其周徑小而分度狹則其

差又速是故月天一日東移十三四度者近地而遠動天
也然以周徑計之此所差之十三四度以視日天尚不能
成一度矣然則周徑之大小但可兼論以者其差而非所
以遲速之原也左旋之說可以無疑

論中分較分
問中分較分何也曰較分者是五星在最卑時逐度輪
周次均之增數也凡算次均皆設歲輪心在本輪最高而
逐度_{周歲}輪定其均數_{或視差在輪心東為加西為減}之列於表
命曰次均再設心在最卑亦逐度定其均數所得必大於
最高法以先所得最高時逐度之均數_{即次}減之其餘為
較分若曰此歲輪上逐度視差在最卑時應多此數也所
以者何視差之理遠則見小近則見大歲輪之在最卑去

論中分較分
問中分較分何也曰較分者是五星在最卑時逐度輪
周次均之增數也凡算次均皆設歲輪心在本輪最高而
逐度_{周歲}輪定其均數_{或視差在輪心東為加西為減}之列於表
命曰次均再設心在最卑亦逐度定其均數所得必大於
最高法以先所得最高時逐度之均數_{即次}減之其餘為
較分若曰此歲輪上逐度視差在最卑時應多此數也所
以者何視差之理遠則見小近則見大歲輪之在最卑去

地為近比在最高必大故也

然則又何以有中分曰較分者次均之較而中分者又較

分之較也使歲輪心常在最高與最卑則只用次均與較

分亦已足矣無如自最高至最卑中間一百八十度歲輪

皆得遊居則次均之較各異歲輪心行于本輪離最高而

逐度所生之次均必皆漸大于在最高時而心離最

高時時不等即次均之所增亦必不等而較分悉變勢不

能一一為表故以中分括之其法以本輪之度分為主若

歲輪各度在本輪最卑時較分若干今在本輪他度則較

分只應若干也故以最卑之較分命其比例為六十分即

全分而其餘自離最卑一度起各有所減減至最高而無

中分則亦無較分只用次均本數矣是故較分於次均恒

為加而以中分求較分則於較分恒為減表所列較分皆

數各以中分乘之六十除之變為輪心其比例為歲輪心

未至最卑之較分視在最卑皆為小數在某度之較分與在最卑之較分若中分與六十分也故

曰中分者較分之較也

再論中分

問中分之率既皆以較分為六十分之比例則皆以本輪
度距最卑之遠近而得中分之多寡乃五星之中分各有
異率何與曰中分之率生于距地之遠近而五星各有其
本天半徑之比例則其平行之距地遠近懸殊而兩心差
亦各不同則又有本輪半徑與其本天半徑之比例矣至
于歲輪之大小復參錯而不齊如土木本天大而歲輪小
金星本天小而歲輪大而火星在水星之上則火星本天

此頁文字極淡，似為紅筆所書，內容與左頁相呼應，但難以辨認。

大而歲輪反大水星本天小而歲輪反小積此數端而較
分之進退紆亟攸分此五星之中分所以各一其率也要
其以最卑為較分之大差當中分之六十一而已矣

此論五星自行度之數
五星自行度之數
五星自行度之數
五星自行度之數
五星自行度之數
五星自行度之數
五星自行度之數
五星自行度之數
五星自行度之數
五星自行度之數

論回回曆五星自行度

問諸家多以五星自行度為距日度然乎曰自行度生于
距日遠近然非距日之度何也星在黃道有順有逆有疾
有遲其距太陽無一平行而自行度終古平行故但可謂
之距合伏之行而非距日之度也此在中土舊法則為段
目其法合計前後兩合伏日數以為周率周率折之為疾
行遲行退行及留而不行諸段之目疾與遲皆有順行度
數退則有逆行度數其度皆黃道上實度也回曆不然其

法則以前合伏至後合伏成一小輪小輪之心行于黃道
而星體所行非黃道也乃行於小輪之周耳近合伏前後
行輪上半順輪心東行而見其疾衝日前後行輪下半則
逆輪心西行而見其遲留且退其實星在輪周環轉自于
行也故以輪周勻分三百六十度為實前合伏至後合伏
日率為法除之得輪周每日星行之平度是之謂自行度
也若以距太陽言則順輪心而見疾距日之度必少逆輪
心而遲退距日之度必多安所得平行之率哉故曰自行

者星距合伏之行而非距日之行也

論曰... 自行... 距日... 五星... 自行度... 距日何也... 曰星既在... 輪周行矣... 而輪之心... 實行於黃道與太陽同為右旋而有... 遲速當合伏時星與輪心與太陽皆同一度... 星在輪之頂... 作直線過輪... 心至太陽直射地心皆在... 黃道上同度如月之合朔... 然不過晷刻之間而已自是以... 後太陽離輪心而東輪心亦隨太陽而東太陽速輪心遲... 輪心所到必在太陽之後以遲減速而得輪心每日不及... 太陽之恒率是則為距日行也... 距日行然而輪心隨太陽... 距日行也... 距日行然而輪心隨太陽...

論曰... 自行... 距日... 五星... 自行度... 距日何也... 曰星既在... 輪周行矣... 而輪之心... 實行於黃道與太陽同為右旋而有... 遲速當合伏時星與輪心與太陽皆同一度... 星在輪之頂... 作直線過輪... 心至太陽直射地心皆在... 黃道上同度如月之合朔... 然不過晷刻之間而已自是以... 後太陽離輪心而東輪心亦隨太陽而東太陽速輪心遲... 輪心所到必在太陽之後以遲減速而得輪心每日不及... 太陽之恒率是則為距日行也... 距日行然而輪心隨太陽... 距日行也... 距日行然而輪心隨太陽...

東行星在輪周亦向太陽而東行太陽離輪心相距一度
黃道星在輪周從合伏處頂輪東行亦離一度上小輪太陽離
輪心一象限如月星在輪周亦離合伏一象限乃至太陽
離輪心半周與輪心冲星在輪周亦離合伏半周居輪之
底復與輪心同度而衝太陽自輪頂合伏度作線過輪心
陽黃道上躔度皆成一再積其度太陽離輪心之衝度而東
輪心亦自太陽之衝度而東然過此以往太陽反在輪心
之後假如輪心不及太陽積至三象限則太陽在輪心後

只一象限因其環行故太陽之行速在前者半周以後太陽
陽反在輪心之後若追輪心未及者然如月
下星在輪周亦然自輪底行一象限則離輪頂合伏為遠
太陽離輪心之度滿一全周而輪心與太陽復為同度則
星在輪周亦復至合伏之度而自行一周矣三輪心太陽
為一直線以直射地凡此星行輪周之度無一不與輪心
如月第二合相地
距日之度相應言則為輪心不及太陽離輪心之度主星而
故曰自行之度生于距日然是輪心距日非星距日也

論回回曆五星自行度三

問輪心距日與星距日何以不同乎曰輪心距日平行星
距日不平行惟其不平行是與自行度之平行者判然為
二故斷其非距日度也惟其平行是與自行度相應故又
知其生於距日也

然則自行度不得為星距日度獨不得為輪心距日度乎
曰輪心距日雖與自行相應能生其度然其度不同輪心
是隨日東行倒算其不及于日之度星在輪周環行是順

數其行過合伏之度不同一也又輪心距日是黃道度七
政所同星離合伏自行是小輪周度小於黃道度又各星
異率小輪小於黃道而小輪周亦分三百六十度其度必小於黃道度而各星之小輪周徑各異度亦從之
而不同二也若但以自行之初與日同度自行半周每與
日冲而徑以距日與自行混而為一豈不毫釐千里哉

論新圖五星皆以日為心

論新圖五星皆以日為心與金水異
問五星天皆以日為心然乎曰西人舊說以七政天各重
相裏厥後測得金星有弦望之形故新圖皆以日為心但
上三星輪大而能包地金水輪小不能包地故有經天不
經天之殊然以實數考之惟金水包日為輪確然可信若
木火土亦以日為心者乃其次輪上星行距日之跡非真
形也
凡上三星合伏後必在太陽之西而晨見于是自歲輪最

遠處東行而漸向下及距日之西漸遠至一象限內外星
在歲輪行至下半為遲留之界再下而退行衝日則居歲
輪之底此合伏至衝日在日西半周也衝日以後轉在日
東而夕見又自輪底行而向上過遲留之界而復與日合
矣此衝日至合伏在日東半周也
故歲輪上星行高下本是在歲輪上下而自太陽之相距
觀之即成大圓而為圍日之形以日為心矣其理與本輪
行度成不同心天者同也

但如此則上三星之圓周左旋與金水異
夫七政本輪皆行天一周而高卑之數以畢雖有最高之
行所差無幾故可以本輪言者亦可以不同心天言也若
歲輪則不然如土星歲輪一周其輪心行天不過十二度
奇木星則三十三度奇上下旋轉止在此經度內不得另
有天周之行故知為距日之虛跡也
又如金星歲輪一周其輪心平行五百七十餘度則大于
天周二百餘度水星歲輪一周輪心平行一百一十五度

奇則居天度三之一皆不可以天周言
惟火星歲輪之周其平行四百餘度與天周差四十度數
畧相近故曆指竟云以太陽為心而要之總是借虛率以
求真度非實義也

此等論說皆非實義也
蓋天度之周其平行四百餘度與天周差四十度數
畧相近故曆指竟云以太陽為心而要之總是借虛率以
求真度非實義也

曆學疑問補目錄

卷一

- 論西曆源流本出中土即周髀之學
- 論蓋天與渾天同異
- 論中土曆法得傳入西國之由
- 論周髀中即有地圓之理
- 論渾蓋通憲即古蓋天遺法一
- 論渾蓋通憲即古蓋天遺法二
- 論渾蓋之器與周髀同異
- 論簡平儀亦蓋天器而八線割圓亦古所有
- 論周髀所傳之說必在唐虞以前

論地實圓體而有背面
論蓋天之學流傳西土不止歐羅巴
論遠國所用正朔不同之故

卷二

論太陽過宮

論周天十二宮並以星象得名不可移動

論西法恆星歲即西日日亦即其齋日並以太陽過宮為
用而不與中氣同日

論恆氣定氣一

論恆氣定氣二

論七政之行並有周有轉有交

論月建非端言斗柄

再論斗建

論古頒朔

論曆中宜忌

論治曆當先正其大端

兼濟堂纂刻梅勿菴先生曆算全書

曆學疑問補

宣城梅文鼎定九著

柏鄉魏荔彤念庭輯

男乾敷一元士敏仲文

士說崇寬同校訂

錫山後學楊作枚學山訂補

論西曆源流本出中土即周髀之學

問自漢太初以來曆法七十餘家屢改益精

本朝時憲曆集其大成兼采西術而斟酌盡善昭示來茲為萬

世不刊之典顧經生家或猶有中西同異之見何以徵信而使

之勿疑曰曆以稽天有晝夜永短表景中星可攷有日月薄蝕

論中西曆
論中西曆
論中西曆
論中西曆
論中西曆

五星留逆伏見凌犯可驗。乃實測有憑之事。既有合於天。即當
採用。又何擇乎中西。且吾嘗徵諸古籍矣。周髀算經。漢趙君卿
所注也。其時未有言西法者。唐開元始有九執曆。直今攷西洋
曆所言寒煖五帶之說。與周髀七衡昭合。豈非舊有其法歟。且
夫。北極之下。以半年為晝。半年為夜。赤道之下。五穀一歲再熟。
必非憑臆鑿空而能為此言。夫有所受之矣。然而習者既希。所
傳又略。讀周髀者。亦祇與山海經。穆天子傳。十洲記諸書同類。
並觀。聊備奇聞。存而不論已耳。今有歐羅巴實測之算。與之相
應。然復知所述。周公受學。商高其說。亦非無本。而惜其殘缺。不
詳。然猶幸存梗槩。足為今日之徵信。豈非古聖人制作之精神。
有嘿為呵護者哉。

論蓋天與渾天同異

問。西術既同。周髀是蓋天之學也。然古曆皆用渾天。渾天與蓋
天。原為兩家。豈得同歟。曰。蓋天即渾天也。其云兩家者。傳聞誤
耳。天體渾圓。故惟渾天儀為能肖然。欲詳求其測算之事。必
寫記於平面。是為蓋天。故渾天如塑像。蓋天如繪像。總一天也。
總一周天之度也。豈得有二法哉。然而渾天之器。渾員。其度勻
分。其理易見。而造之亦易。蓋天寫渾度於平面。則正視與斜望
殊觀。仰測與旁闚異法。度有疎密。形有埤坳。非深思造微者。不
能明其理。亦不能製其器。不能盡其用。是則蓋天之學。原即渾
天。而微有精麤難易。無二法也。夫蓋天理既精深。傳者遂駁。而
或者不察。但泥倚蓋覆槃之語。妄擬蓋天之形。竟非渾體。天有

北極無南極。倚地斜轉。出沒水中。而其周不合。荒誕違理。宜乎揚雄蔡邕輩之辭而闢之矣。蓋漢承秦後書器散亡。惟洛下閎始為渾天儀。而他無攷據。然世猶傳蓋天之名。說者承訛。遂區分之為兩。而不知其非也。載攷容成作蓋天。隸首作算數。在黃帝時。顓頊作渾天。在後。夫黃帝神靈首出。又得良相如容成隸首。皆神聖之人。測天之法。宜莫不備極精微。顓頊蓋本其意。而製為渾員之器。以發明之。使天下共知。非謂黃帝容成但知蓋天。不知渾天。而作此以釐正之也。知蓋天與渾天原非兩家。則知西曆與古曆同出一源矣。元史載仰儀銘。以蓋天與安訶宣夜等。並稱六天。而殊渾于蓋。猶沿舊說。續讀姚牧菴集。有所改定。則已知渾蓋之非二法。實為先得我心。詳見鼎所著二儀銘註。

論中土曆法得傳入西國之由

問甌羅巴在數萬里外。古曆法何以得流通至彼。曰。太史公言幽厲之時。疇人子弟分散。或在諸夏。或在夸翟。蓋避亂逃咎。不憚遠涉殊方。固有挾其書筮而長征者矣。如魯論載少師陽擊入於河。播鼗武入於漢。故外域亦有律呂音樂之傳。曆官避道而曆術遠傳。亦如此。爾又如遷岐。文王遷豐。漸徙內地。而孟子猶稱文王為西夷之人。夫不密為后稷。乃農官也。夏之衰而遂流離播遷。當亦有之。太史公獨舉幽厲。蓋言其甚者耳。然遠國之能言曆術者。多在西域。則亦有故。堯典言乃命羲和欽若昊天。曆象日月星辰。敬授人時。此天子日官在都城者。蓋其伯也。又命其仲叔分宅四方。以測二分二至之日景。即測里差之法也。羲仲宅嵎夷。曰暘谷。即今登萊海隅之地。羲叔宅南交。則交

趾國也。此東南二處皆濱大海。故以為限。又和叔宅朔方曰幽都。今口外朔方地也。地極冷。冬至於此。測日短之景。不可更北。故即以為限。獨和仲宅西曰昧谷。但言西而不限以地者。其地既無大海之阻。又自東而西。氣候略同內地。無極北嚴凝之畏。當是時。唐虞之聲教四訖。和仲既奉帝命測驗。可以西則更西。遠人慕德景從。或有得其一言之指授。一事之留傳。亦即有以開其知覺之路。而彼中穎出之人。從而擬議之。以成其變化。固宜有之。考史志。唐開元中有九執曆。元世祖時有札馬魯丁測器。有西域萬年曆。明洪武初。有馬沙亦黑馬哈麻譯回回曆。皆西國人也。而東。南。北諸國無聞焉。可以想見其涯略矣。

論周髀中即有地圓之理

問西曆以地心地面為測算根本。則地形渾圓可信。而周髀不言地圓。恐古人猶未知也。曰。周髀算經。雖未明言地圓。而其理其算。已具其中矣。試略舉之。周髀言北極之下。以春分至秋分為晝。秋分至春分為夜。蓋惟地體渾圓。故近赤道。則晝夜之長短漸平。近北極。則晝夜長短之差漸大。推而至北極之下。遂能以半年為晝。半年為夜矣。若地為平面。則南北晝夜皆同。安得有長短之差。隨北極高下而異乎。一也。周髀又言日行極北。北方日中。南方夜半。日行極東。東方日中。西方夜半。日行極南。南方日中。北方夜半。日行極西。西方日中。東方夜半。蓋惟地體渾圓。與天體相似。太陽隨天左旋。繞地環行。各以其所到之方。正

照而為日中正午。其對冲之方。在地影最深之處。而即為夜半子時矣。假令地為平面。東西一望皆平。則日一出地而萬國皆曉。日一入地而八表同昏。安得有時刻先後之差。而且有此方日中彼為夜半者乎。二也。周髀又言北極之下。不生萬物。北極左右。夏有不釋之冰。物有朝耕暮獲。中衡左右。冬有不死之草。五穀一歲再熟。蓋惟地與天同為渾圓。故易地殊觀。而寒暑迥別。北極下地。即以北極為天頂。而太陽周轉近於地平。陽光希微。不能解凍。萬物不生矣。其左右猶能生物。而以春分至秋分為晝。故朝耕而暮獲也。若中衡左右在赤道下。以赤道為天頂。春分時日在赤道。其出正卯。入正酉。並同赤道。正午時日在天頂。其熱如火。即其方之夏。春分以後。日軌漸離赤道而北。至夏

至而極其出入並在正卯酉之北二十三度半有奇。正午時亦離天頂北二十三度半有奇。其熱稍減而涼氣以生。為北方之秋冬矣。自此以後。又漸向赤道行。至秋分日復在赤道。出入正卯酉。而正過天頂。一如春分。熱之甚亦如之。則又為其方之夏矣。秋分後漸離赤道而南。直至冬至。又離赤道南二十三度半有奇。而出入在正卯酉南。正午亦離天頂南。並二十三度半有奇。氣候復得稍涼。又為秋冬。是故冬有不死之草。而五穀一歲再熟也。又其方日軌每日左旋之圈度。並與赤道平行。而終歲晝夜皆平。上條言地近赤道而晝夜之差漸平。以此故也。赤道既在天頂。則北極南極俱在地平可見。然但言北極不言南極者。中土九州在赤道北。聖人治曆。祇據所見之地極出地。而精其測算。

即南極可以類推。然又言北極下地高，有陀四墮而下。即地圓之大致可見。非不知地之圓也。即如日月交蝕，常在朔望。則日食時，日月同度，為月所掩，亦易知之事。而春小雅但云日有食之，古聖人祇舉其可見者為言，皆如是。

論渾蓋通憲即古蓋天遺法

問蓋天必自有儀器。今西洋曆仍用渾儀渾象，何以斷其為蓋天。曰蓋天以平寫渾，其器雖平，其度則渾，非不用渾天儀之測驗也。是故用渾儀以測天星，疇人子弟多能之，而用平儀以稽渾度，非精於其理者不能也。今為西學者多能製小渾儀小渾象，至所傳渾蓋通憲者，則能製者數，以此故也。夫渾蓋平儀置北極於中心，其度最密，次晝長規，又次赤道規，以漸而疎，此其事易知。又次為晝短規，在赤道規外，其距赤道度與晝長規等，理宜收小而令為平儀所限，不得不反展而大，其經緯視赤道更濶以疎，然以稽天度則七政之躔離可知，以攷時刻則方位之加臨不爽。若是者何哉，其立法之意，置身南極，以望北極，故

近人目者其度加寬。遠人目者其度加窄。視法之理宜然。而分
秒忽微。一一與勾股割圓之切線相應。非深思造微者。必不能
知也。至於長規以外。度必更寬更濶。而平儀中不能容。不得不
割而棄之。淺見者或遂疑蓋天之形。其周不合矣。是故渾蓋通
即古蓋天之遺製無疑也。

論渾蓋通憲即蓋天遺法二圖對今也

問利氏始傳渾蓋儀。而前此如回回曆並未言及。何以明其為
古蓋天之器。曰渾蓋雖利氏所傳。然非利氏所創。吾嘗徵之於
史矣。元史載札馬魯丁西域儀象。有所謂兀速都兒刺不定者。
其製以銅如圓鏡。而可掛。面刻十二辰位。晝夜時刻。此即渾蓋
之型模也。又云上加銅條。綴其中。可以圓轉。銅條兩端各屈其
首為二竅。以對望。晝則視日影。夜則窺星辰。以定時刻。以占休
咎。此即渾蓋上所用之闕。簡指尺也。又言背嵌鏡片。二面刻其
圖。凡七。以辨東西南北日影長短之不同。星辰向背之有異。故
各異其圖。以畫天地之變。此即渾蓋上所嵌圓片。依北極出地
之度。而各一其圖。準天頂地平以知各方辰刻之不同。與夫日

出入地晝夜之長短。及七政躔離所到之方位。及其高度也。其
圓片有七。而兩面刻之。則十四矣。西洋雖不言占法。然有其立
象之學。隨地隨時分十二宮。與推命星家立命宮之法略同。故
又曰以占休咎也。雖作史者未能深悉厥故。而語焉不詳。今以
渾蓋徵之。而一一昭合。故曰渾蓋。雖利氏所傳。而非其所創也。
且利氏傳此器。初不別立佳稱。而名之曰渾蓋。通憲固已明示
其指矣。然則何以不直言蓋天。曰蓋天之學。人屏絕之久矣。驟
舉之必駭而不信。且夫殊蓋於渾。乃治渾天者之沿謬而精於
蓋天者。原視為一事。未嘗區而別之也。夫渾天儀。必設於觀臺。
必如法安置。而始可用。渾蓋則懸而可掛。輕便利於行遠。為行
測之所需。所以遠國得存其製。而流傳至今也。

論渾蓋之器與周髀同異

問渾蓋通憲。豈即周髀所用歟。曰周髀書殘缺不完。不可得攷
據。所言天象蓋笠。地法覆槃。又云笠以寫天。而其製弗詳。今以
理揆之。既地如覆槃。即有圓突隆起之形。則天如蓋笠。必為圓
坳。曲抱之象。其製或當為半渾圓而空其中。略如仰儀之製。則
於高明下覆之形體相似矣。乃於其中。按經緯度數以寫周天
星宿。皆宛轉而曲肖矣。是則必以北极為中心。赤道為邊際。其
赤道以外。漸斂漸窄。必別有法以相佐。或亦是半渾圓內空之
形。而仍以赤道為邊。其赤道以南星宿。並取其距赤道遠近。求
其經緯度數而圖之。至於南距赤道甚遠不可見星之處。亦遂
可空之不用。於是兩器相合。即周天可見之星象。俱全備而無

遺矣。以故不知者因其極南無星，遂妄謂其周不合而無南極也。

又或寫天之笠，竟展而平，而以北極為心，赤道為邊，用割圓切線之法，以攷其經緯度數。則周天之星象，可一一寫其形容。其赤道南之星，亦展而平，而以赤道為邊，查星距赤道起數，亦用切線度定其經緯，則近赤道者距疎，離赤道向南者漸密，而一一惟肖，其不見之星亦遂可空之。是雖不言南極，而南極已在其中。今西洋所作星圖，自赤道中分為兩，即此製也。所異者，西洋人浮海來賓，行赤道以南之海道，得見南極左右之星，而補成南極星圖，與古人但圖可見之星者不同。然其理則一。是故西洋分畫星圖，亦即古蓋天之遺法也。

周髀云笠以寫天，當不出坳平二製。至若渾蓋之器，乃能於赤道外展濶平邊，以得其經緯，遂能依各方之北極出地度，而求其天頂所在，及地平邊際，即晝夜長短之極差可見。於是地平之經緯與天度之經緯相與錯綜參伍，而如指諸掌，非容成隸首諸聖人不能作也。而於周髀之所言一一相應，然則即斷其為周髀蓋天之器，亦無不可矣。夫法傳而久，豈無微有損益，要皆踵事而增，其根本固不殊也。利氏名之曰渾蓋通憲，蓋其人強記博聞，故有以得其源流，而不敢沒其實，亦足以徵其人之賢矣。

論簡平儀亦蓋天法而八線割圓亦古所有

問西法有簡平儀亦以平測渾之器豈亦與周髀相應歟曰凡
測天之器圓者必為渾平者即為蓋唐一行以平圓寫星象亦謂之蓋天所異者只用平
度不曾以切線分渾球上之經緯疎密耳簡平儀以平圓測渾圓是亦蓋天中之一
器也今攷其法亦可以知一歲中日道發南斂北之行可以知
寒暑進退之節可以知晝夜永短之故可以用太陽高度測各
地北極之出地即可用北極出地求各地逐日太陽之高度推
極其變而置赤道為天頂即知其地方之一年而度寒暑而三
百六旬中晝夜皆平若北極為天頂即知其地之能以半年為
晝半年為夜而物有朝生暮獲凡周髀中所言皆可知之故曰
亦蓋天中一器也但周髀云笠以寫天似與渾蓋較為親切耳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夫蓋天以平寫渾。必將以渾圓之度。按而平之。渾蓋之器。如剖渾球而空其中。乃仰置几案。以通明如玻璃之片。平掩其口。則圓球內面之經緯度分。映浮平面。一一可數。而變坳為平矣。然其度必中密而外疎。故用切線。此如人在天中測渾天之內面。乃正視也。故實北極于中心。簡平之器。則如渾球嵌於立屏之內。僅可見其半球。而以玻璃片懸於屏風前。正切其球。四面距屏風皆如球半徑。而無欹側。則球面之經緯度分。皆可寫記。而抑突為平矣。然其度必中濶而密。故用正弦。此如置身天外。以測渾天之外面。故以極至之度。乃由是言之。渾蓋與簡平異製。而並得為蓋天遺製審矣。苟視也。而一。則用切線。一則用正弦。非是則不能成器矣。因是而知三角八線之法。並皆古人所有。而西人能用之。非其所創也。伏讀

御制三角形論。謂衆角輳心。以算弧度。必古曆所有。而流傳西土。此反失傳。彼則能守之不失。且踵事加詳。至哉聖人之言。可以為治曆之金科玉律矣。

論周髀所傳之說必在唐虞以前
 問周髀言周公受學於商高商高之學何所受之曰必在唐虞
 以前何以知之蓋周髀所言東方日中西方夜半云云者皆相
 距六時其相去之地皆一百八十度地與天應其周度皆三百六十則其相對必一百八十
 此東西差之極大者也細攷之則日在極東而東方為日中
 午時則其地在極南者必見日初出地而為卯時在極北者必
 見日初入地而為酉時故又云此四方者晝夜易處加四時相
 反自南方卯至東方午為四時自東方日中至西方酉亦四時故每加四時則相及矣若以度計之實相距九十度又
 細分之則東西相距三十度必早晚差一時如日在極南為午
之地必見其為巳時而其東距三十度之相距十五度必相差
地必見為未時其餘地准此推之並同
 四刻堯分命羲仲宣賓出日和仲寅餞內日者測此東西里差寅實寅餞互見意非義

論周髀所傳之說必在唐虞以前
 問周髀言周公受學於商高商高之學何所受之曰必在唐虞
 以前何以知之蓋周髀所言東方日中西方夜半云云者皆相
 距六時其相去之地皆一百八十度地與天應其周度皆三百
 六十則其相對必一百八十此東西差之極大者也細攷之則日
 在極東而東方為日中午時則其地在極南者必見日初出地而
 為卯時在極北者必見日初入地而為酉時故又云此四方者晝
 夜易處加四時相反自南方卯至東方午為四時自東方日中至
 西方酉亦四時故每加四時則相及矣若以度計之實相距九十
 度又細分之則東西相距三十度必早晚差一時如日在極南為
 午相距十五度必相差四刻堯分命羲仲宣賓出日和仲寅餞內
 日者測此東西里差寅實寅餞互見意非義

仲但朝測也。和又周解所言。北極下半年為晝。中衡下五穀一歲。再熟云云者。其距緯皆相去九十度。乃南北差之極大者也。細考之。北極高一度。則地面差數百十里。歷代所測微有五十里。而寒暑密移。晝夜之長短各異。和叔義叔分處南北。以測此南北里差也。故曰。此法之傳。必在唐虞以前也。夫東西差測之稍難。若南北之永短。因太陽之高下而變。日軌高下。又依北極之高下而殊。經高遠遊之輩。稍知曆象。即能覺之。義和二叔奉帝堯之命。考測日景。一往極北。一往極南。相距七八千里之遠。其逐地之極星高下。晝夜永短。身所經歷。乃晉然不知。何以為義和也哉。是知地面之非平。而永短以南北而差。早晚以東西而異。必皆義和所悉知。而敬授人時。祇據內地幅員。立為常法。其推

測步算。必有專書。而亡於秦燬。周解其千百中之十一耳。又何疑焉。

論地實圓體而有背面

問地體渾圓既無可疑然豈無背面曰中土聖人所產即其面也何以言之五倫之教天所叙也自黃帝堯舜以來世有升降而司徒之五教人人與知若西方之佛教及天教雖其所言心性之理極其精微教度之願極其廣大而於君臣父子之大倫反輕此一徵也語言惟中土為順若佛經語皆倒如云到彼岸則必云彼岸到之類歐邏巴雖與五印度等國不同語言而其字之倒用亦同日本國賣酒招牌必云酒賣彼人亦讀中土書則皆於句中用筆挑剔作記而倒讀之北邊塞外及南徼諸國大略皆倒用其字此又一徵也往聞西士之言謂行數萬里來賓所歷之國多矣其土地幅員亦有大於中土者若其衣冠文

此之類是也... 漢書地理志云... 秦賦曰... 漢書地理志云... 秦賦曰... 漢書地理志云... 秦賦曰... 漢書地理志云... 秦賦曰...

物則未有過焉。此又一徵也。是知地體渾圓。而中土為其面。故篤生神聖帝王。以繼天建極。垂世立教。亦如人身之有面。為一身之精神所聚。五藏之精。並開竅於五官。此亦自然之理也。

唐書載回紇諸國多然回回國人能從皆為所籠絡。事之唯謹。唐書載回紇諸國多然回回國人能從事曆法。漸以知其說之不足憑。故遂自立門庭。別立清真之教。西洋人初亦同回回事佛。唐有波斯國人在此立大秦寺。今回所傳景教碑者。其人皆自署曰僧。

論蓋天之學流傳西土不止歐邏巴

問佛經亦有四大洲之說。與周髀同乎。曰佛書言須彌山為天地之中。日月星辰繞之環轉。西牛賀州。南瞻部州。東勝神州。北俱盧州。居其四面。此則亦以日所到之方為正中。而日環行。不入地下。與周髀所言略同。然佛經所言則其下為華藏海。而世界生其中。須彌之頂為諸天。而通明。故夜能見星。此則不知有南北二極。而謂地起海中。上連天頂。殆如圓塔圓柱之形。其說難通。而彼且謂天外有天。令人莫可窮詰。故導羅門等。即回回皆為所籠絡。事之唯謹。唐書載回紇諸國多然回回國人能從事曆法。漸以知其說之不足憑。故遂自立門庭。別立清真之教。西洋人初亦同回回事佛。唐有波斯國人在此立大秦寺。今回所傳景教碑者。其人皆自署曰僧。

回既與佛教分。而西洋人精於算。復從回曆加精。故又別立耶穌之教。以別於回回。觀今天教中七日一齋等事。並略同回教其曆法中。小輪心等算法。亦出于回曆。要皆蓋天周髀之學。流傳西土。而得之有全。有缺。治之者有精有粗。然其根則一也。

論遠國所用正朔不同之故。蓋天之道。又見秦人茂棄古三正。而以己意立十月為歲首。今西陽過宮為年月。依歲差而變。此皆自信其曆法之善。有以接古。蓋天之道。又見秦人茂棄古三正。而以己意立十月為歲首。今西

論遠國所用正朔不同之故。蓋天之道。又見秦人茂棄古三正。而以己意立十月為歲首。今西陽過宮為年月。依歲差而變。此皆自信其曆法之善。有以接古。蓋天之道。又見秦人茂棄古三正。而以己意立十月為歲首。今西南諸國。猶有。故遂亦別立法程。以新人耳目。誇示四隣。今海外。用秦朔者。故遂亦別立法程。以新人耳目。誇示四隣。今海外。有以十二個月。蓋回國以曆法測驗。疑佛說之非。故謂天有主。無影無形。不宜以降生之人為主。其說近正。所異於古。聖人之規。厥後歐邏巴。又於回曆研精。故又自立教典。奉耶穌為天主。以別於回回。然所稱一體三身。降生諸靈怪。反又近於佛教。而大聲闢佛。動則云中國人錯了。夫中土人倫之教。本於帝王

雖間有事佛者。不過千百中之一二。又何錯之云。今但攷其曆法。則回回泰西大同小異。而皆本於蓋天。然惟利氏初入。欲人之從其說。故多方闡明其立法之意。而於渾蓋通憲。直露渾蓋之名。為今日所徵信。蓋彼中之英賢也。厥後曆書全部。又得徐文定。及此地諸文人。為之廣其番譯。為曆家所取資。實有功於曆學。其他可以勿論。若回回曆。雖亦有所持之圓地球。及平面似渾蓋之器。而若露若藏。不宜其義。洪武時。吳伯宗。李珊。奉詔翻譯。亦但紀其數。不詳厥旨。至數傳之後。雖其本科。亦莫稽測筭之根。所云兀速都兒刺不定之器。竟無言及之者。蓋失傳已久。殊可惜耳。尤可深惜者。回回泰西之曆。既皆本於蓋天。而其所用正朔。乃

各自翻新出奇。欲以自異。其實皆非。夫古者帝王欽若昊天。順春夏秋冬之序。以敬授人時。出於自然。何其正大。何其易簡。萬世所不能易也。顧乃恃其巧算。私立正朔。以變亂之。亦見其惑矣。徐文定公之譯曆書也。云錄西洋之巧算。入大統之型模。非獨以尊大統也。揆之事理。固有不得不然者爾。

測算以求天驗。不難兼術之長。以資推步。頒朔以授人時。自當遵古聖之規。以經久遠。虛心以折其衷。博考以求其當。有志曆學者。尚其念諸

餘詳後論

曆學疑問補卷二

論太陽過宮

問舊曆太陽過宮與中氣不同今何以復合為一曰新曆之測
 算精矣然其中不無可商當俟後來詳定者則此其一端也何
 則天上有十二宮各三十度每歲太陽以一中氣一節氣共
 行三十度如冬至小寒共行三十度大寒滿二十四氣則十二
 宮行一週故曆家恒言太陽一歲周天也然而實考其度則一
 歲日躔所行必稍有不足雖其所欠甚微約其差不過百積至
 年深遂差多度六七十年即差一度六是為歲差曆家所以有天
 周歲周之名每歲上星辰旬分十二宮共三百六十度是為天
 周歲漢人未知歲差誤合為一故即以冬至日交星紀而定之于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characters like 吳, 春, 冬, 氣, 宮, 度, 行, 周, 歲, 天, 星, 辰, 旬, 分, 十二, 宮, 共, 三百, 六十, 度, 是, 為, 天, 周, 歲.]

牽牛。逮晉虞喜等始覺之。五代宋何承天祖冲之隋劉焯等言之益詳。顧治曆者。株守成說。不敢輒用歲差也。至唐初傅仁均造戊寅元曆。始用歲差。而朝論多不以為然。亦如今人之不信見大抵故李淳風麟德曆。復去歲差。不用。直至元宗開元其年。皆然。一行作大衍曆。乃始博徵廣証。以大暢厥旨。于是分天自為天。即周天十二次宮。歲自為歲。行天度其產歲。微秒。歷代遵用。所定歲差。年數微有元世祖時用授時曆。郭守敬測定六十六年有八月。而差一度。回回泰西。差法略同。今定為七十年遠。故冬至日一歲日躔之度已過。尚不能復於星紀之元度。必再行若干日時。而至星紀。皆司一理所以太陽過宮與中氣必不同日。其法原無錯誤。其理亦甚易知。徐李諸公。深於曆術。豈

反不明斯事。乃復合為一。真不可解。推原厥故。蓋譯曆書時。誤仍回回曆太陽年之十二月名耳。且回回曆既以十問。回回曆亦知歲差。何以誤用宮名為月名。曰。回回曆既以十二個月為太陰年。而用之紀歲。不用閏用然。如是。則四時之寒燠溫涼。錯亂無紀。因別立太陽年。以周歲日躔。勻分三百六十五度。又勻分為十二月。以為耕斂之節。而起算春分。是亦事勢之不得不然。堯典寅賓出日。始于仲春。即此。但彼以春分為太陽年之第一月。第一日。遂不得復用古人分至啓閉之法。及春夏秋冬正名。古者以立春立夏立秋立冬。春分秋分。夏至冬至。為四時之節。謂之啓閉。二分。二至。並不可移。易。今回曆之太。陽。年。既。以。各。九。十。一。日。之。四。十五。日。奇。遂。一。併。移。之。于。歲。終。而。孟。春。之。前。半。月。改。為。十。一。月。

之後羊孟春之後羊合仲春之前羊共三十日改為一月無一與
春夏秋冬之四時及分至啓閉之八節孟仲季之月名無一與
之相應名不正則言不故遂借白羊等十二宮以各其太陽年
順遂不復可得而用矣故遂借白羊等十二宮以各其太陽年
之月彼非不知天度有歲差白羊不能板定於春分然以其時
春分正在白羊始借此名之以紀月數時即此而知回曆初起歐
羅巴曆法因回曆而加精大致並同回曆故遂亦因之耳徐文
定公譯曆書謂鎔西洋之精算入大統之型摸則此處宜為改
定使天自為天歲自為歲則歲差之理明而天上星辰宮度各
正其位矣如晝夜平即為三分晝極長即為夏至不必問其自
始命為日躔降晝之次太陽行至鶉首始命為日躔降晝之次
不必問其為春分後幾日夏至後幾日是之謂天自為天也
顧乃因仍回曆之宮名而以中氣日即為交宮之日則歲周與
天周復混而為一於是歲差之理不明如星紀之次常有定度是

生歲差若冬至日即躔星紀而天上十二次宮度名實俱亂
十二宮各有定星定度若隨節是故曆法至今日推步之法已
氣移動則名實俱在後篇詳之是故曆法至今日推步之法已
極詳明而不無有待商酌以求盡善者此其一端也問者曰曆
所難者推步耳若此等處改之易易但于各中氣後查太陽實
但曆書中所作諸表多用白羊金牛等宮名以為別識今欲通
身改換豈不甚難曰否否曆書諸表雖以白羊金牛等為題而
其中之進退消長並從節氣起算今但將宮名改為節氣即諸
表可用不必改造有何難哉如曆從白羊起者即改白羊初度
曆錫初度為冬至初度曆書諸表依舊可表從磨錫起者即改
用但正其名不改其數更無煩于推算

論周天十二宮並以星象得名不可移動

問天上十二宮亦人所名今隨中氣而移亦何不可之有曰十

二宮名雖人所為然其來久矣今攷宮名皆依天上星宿而定

非漫設者如南方七宿為朱鳥之象史記天官書柳為鳥注

星頭為員官頭朱鳥也員官龍也張為素故名其宮曰鷄

首鷄火鷄尾鷄即朱鳥也東方七宿為蒼龍天官書東宮蒼龍房

二星象南故一名龍角以房心象龍身尾故其宮曰壽星禪封

其宮心之處故心為明堂尾宿即龍之尾故其宮曰壽星

書武帝詔天下尊祀靈星則農祥也見而龍祀之曰大火心為

折木一名折木之津以田則農祥也見而龍祀之曰大火其宮曰星

紀首以斗箕近天列宿之曰元枵枵有靈也即虛危也曰姬訾

西兩相對而形正故象口也西方七宿為白虎天官書奎曰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characters like '論周天十二宮' and '星象得名']

虎三星直者是為衡其外四星左右其宮曰降彗以彗宿曰大

梁曰實沈由是以觀十二宮名皆依星象而取非漫設也堯典

日中星鳥以其時春分昏刻朱鳥七宿正在南方午地也日永

星火以其時夏至初昏大火宮在正午也心宿宵中星虛以其

時秋分昏中者元枵宮也即虛危也日短星昴以其時冬至昏

中者昴宿也即大梁宮也曆家以歲差攷之堯甲辰至今已四

千餘歲歲差之度已及二宮以西率七十年差一度然而天上

二十八舍之星宿未嘗變動故其十二宮亦終古不變也若夫

二十四節氣太陽躔度盡依歲差之度而移則歲歲不同七十

年即差一度亦推之安得以十二中氣即過宮乎試以近事

徵之元世祖至元十七年辛巳冬至度在箕十度至今康熙五

十八年己亥冬至在箕三度其差蓋已將七度而即以箕三度

文星紀宮則是至元辛巳之冬至宿箕十已改為星紀宮之七

度再一二百年則今己亥之冬至宿箕三為星紀宮之初度者

又即為星紀宮之第三度而尾宿且浸入星紀矣積而久之必

將析木之宮尾盡變為星紀大火之宮心盡變為析木而十

二宮之星宿皆差一宮準上論之角亢必為大火翼軫必為壽

皆參為鶉首胃昂畢為寶星柳星張必為鶉尾井鬼必為鶉火而

降婁虛危為誣訾斗牛為元枵二十八宿皆差一宮即十二宮

之名與其宿一一相左又安用此名字再積而久之至數十年

後東宮蒼龍七宿悉變元武歲差至九十度時角亢尾心房

箕必盡變為星紀元枵訥訾並做

此南宮朱鳥七宿反為蒼龍西宮白虎七宿反為朱鳥北宮元

武七宿反為白虎國家頒曆授時以欽若昊天而使天上宿度

宮名顛倒錯亂如此。其可以不亟為釐定乎。又試以西術之十二宮言之。夫西洋分黃道上星為十二象。雖與義和之舊不同。然亦皆依星象而名。非漫設者。如彼以積尸氣為巨女。第一星蓋因鬼宿四星而中央白氣有似蠚筐也。所云天蝎者。則以尾宿九星卷而曲。其末二星相並。如蠚尾之有歧也。所云人馬者。謂其所圖星象類人騎馬上之形也。其餘如寶瓶。如雙魚。如白羊。如金牛。如陰陽。如師子。如雙女。如天秤。以彼之星圖觀之。皆依稀彷彿。有相似之象。故因象立名。今若因節氣而每歲移其宮度。積而久之。宮名與星象相離。俱非其舊。而名實盡淆矣。又按西法言歲差。謂是黃道東行。未嘗不是。如今日鬼宿已全

入大暑日躔之東。在中法歲差。則是大暑日躔退回鬼宿之西也。在西法則是鬼宿隨黃道東行。而行過大暑日躔之東。其理原非有二。尾宿之行入小雪日躔。東亦然。夫既鬼宿已行過大暑東。而猶以大暑日文鶴火之次。則不得復為巨蠚之星。而變為師子矣。尾宿已行過小雪後。而猶以小雪日文析本之次。則尾宿不得為天蝎。而變為人馬官星矣。即詢之西來知曆之人。有不啻然失笑者乎。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論西法恒星歲即西月日亦即其齋日並以太陽過宮為

用而不與中氣同日

問西法以太陽會恒星為歲謂之恒星年恒星既隨黃道東行

則其恒星年所分宮度亦必不能常與中氣同日曆書何以不

用曰恒星年即其所頒齋日也其法以日躔斗四度為正月朔

故曰以太陽會恒星為歲也其斗四度蓋即其所定磨羯宮之

初度也在今時冬至自此日躔行滿三十度即為第二月交寶

瓶宮餘一月並同皆以一日躔行滿三十度然其十二月之日數各

各不同者以黃道上有最高卑差而日躔之行度有加減也

籍宮日躔最先行速故二十八日而行一宮即成一月若巨

各以其或近最先行速故三十一日而行一宮始成一月其餘宮度

數皆不拘三十日並以日躔交宮為月不論節氣是則其所用

各月之第一日即太陽交宮之日原不與中氣同日而且歲歲
微差至六七十年恒星東行一度即其各宮並東行一度而各
月之初日在各中氣後若干日者又增一日矣如今以冬至後
至歲差一度時必在冬
至後十三日餘盡然此即授時曆中氣後幾日交宮之法乃
歲差之理本自分曉而曆書中不甚發揮斯事者亦有故焉一
則以月之為言本從太陰得名故必晦朔弦望周而後謂之月
今反以太陽所躔之宮度為月而置朔望不用是名為月而實
非月大駭聽聞一也又其第一月既非夏正孟春亦非周正仲
冬又不用冬至日起算非曆學履端於始之義事體難行二也
又其所用齋日即彼國所頒行之正朔歐邏巴人私奉本國之
正朔宜也中土之從其教者亦皆私奉歐邏之正朔謂國典何

故遂隱而不宣三也

初造曆書事
事闡發以
莫人之信
從惟然

曆書所引彼中之舊測每稱西月日者皆恒星年也其法並同
齋日皆依恒星東行以日躔交磨羯宮為歲旦而非與冬至中
氣同日也此尤為太陽過宮非中氣之一大證據矣

或曰曆書所引舊測多在千餘年以前然則西月日之興所
從來久矣曰殆非也唐始有九執曆元始有回回曆歐邏巴
又從回曆加精必在回曆之後彼見回回曆之太陰年太陽
年能變古法以矜奇創故復變此西月日立恒星年以勝之
若其所引舊測蓋皆以新法追改具月日耳

論恒氣定氣
其法以日數平分為節氣日數平
分者古法謂之恒氣以歲周三百六十五日二十四刻奇平分
十四其日數有多寡者謂之定氣冬至前後有十四日奇為一
合奇其餘節氣各不同並以日行盈二者之算古曆皆有之然
曆而其日數減行縮曆而其數增
各有所用唐一行大衍曆議曰以恒氣注曆以定氣算日月交
食是則舊法原知有定氣但不以之註曆耳譯西法者未加詳
考輒謂舊法春秋二分並差兩日則厚誣古人矣夫授時曆所
註二分日各距二至九十一日奇乃恒氣也
明言恒氣其所
註晝夜各五十刻者必在春分前兩日奇及秋分後兩日奇則
定氣也定氣二分與恒氣二分原相差兩日授時既遵大衍曆

論恒氣定氣
其法以日數平分為節氣日數平
分者古法謂之恒氣以歲周三百六十五日二十四刻奇平分
十四其日數有多寡者謂之定氣冬至前後有十四日奇為一
合奇其餘節氣各不同並以日行盈二者之算古曆皆有之然
曆而其日數減行縮曆而其數增
各有所用唐一行大衍曆議曰以恒氣注曆以定氣算日月交
食是則舊法原知有定氣但不以之註曆耳譯西法者未加詳
考輒謂舊法春秋二分並差兩日則厚誣古人矣夫授時曆所
註二分日各距二至九十一日奇乃恒氣也
明言恒氣其所
註晝夜各五十刻者必在春分前兩日奇及秋分後兩日奇則
定氣也定氣二分與恒氣二分原相差兩日授時既遵大衍曆

議以恒氣二分註曆不得復用定氣故但于晝夜平分之日紀
其刻數則定氣可以互見非不知也且授時果不知有定氣平
分之日又何以能知其日之為晝夜平分乎天不知定氣是不
知太陽之有盈縮也又何以能算定食何以能算定朔乎經朔
氣定朔猶定氣望夫西法以最高卑疏盈縮其理原精初不必
與上下弦亦然為此過當之言良由譯書者並從西法入手遂無暇參稽古曆
之源流而其時亦未有能真知授時立法之意者為之援據古
義以相與虛公論定故遂有此等偏說以來後人之疑議不可
不知也

問其所以為此說者無非欲以定氣注曆使春秋二分各居晝
夜平分之日以見授時古法之差兩日以自顯其長殊不知

授時是用恒氣原未嘗不知定氣不得為差而西法之長於
授時者亦不在此以定氣注曆不足為奇而徒失古人置門
之法欲以自暴其長反見短矣故此處宜酌改也後條詳之

再論恒氣定氣
問授時既知有定氣何為不以註曆曰古者註曆只用恒氣為也春秋傳曰先王之正時也履端於始舉正於中歸邪於終邪與餘同履端於始序則不愆舉正於中民則不惑歸邪於終事則不悞蓋謂推步者必以十一月朔日冬至為起算之端故曰履端於始而序不愆也又十二月之中氣必在其月如月內有冬至斯為仲冬十一月月內有雨水斯為孟春正月月內有春分斯為仲春二月餘月並同皆以本月之中氣正在本月三十日之中而後可名之為此月故曰舉正於中民則不惑也若一月之內只有一節氣而無中氣則不能名之為何月斯則餘分之所積而為閏月矣閏即餘也前此餘分累積歸於此

此論是問即與前論不同不似前論之對答蓋而此論之意則

月而成閏月。有此閏月。以為餘分之所歸。則不致春之日入於
夏。且不致今冬之日入於明春。故曰歸邪於終。事則不悖也。然
惟以恒氣註曆。則置閏之理易明。何則。恒氣之日數皆平分。故
其每月之內。各有一節氣。一中氣。假如冬至在十一月朔。則必
有假小寒在其月望後。若冬至
在十一月晦。則必有大雪節
氣在其月望前。餘月並然。此而氣策之日合之。共三十日。四
十三刻奇。以較每月常數三十日。多四十三刻奇。謂之氣盈。又
太陰自合朔至第二合朔。實止二十九日五十三刻奇。以較每
月三十日。又少四十六刻奇。謂之朔虛。合氣盈朔虛計之。共餘
九十刻奇。謂之日閏。乃每月朔策與西氣策相較之差也。假如
月經朔與冬至同時刻。則大寒中氣必在十一月朔。而閏月
刻而雨水。中氣必在次年正月。經朔後一日。又八刻奇。其餘
此日並準。積此月閏。至三十個月間。九個月。其餘分必滿月。

策而生閏月矣。閏月之法。其前月中氣必在其晦。後月中氣必
在其朔。則閏月只有一節氣。而無中氣。然後名之為閏月。假如
一月。則冬至必在十一月之晦。大寒必在十二月之朔。而閏月
只有小寒節氣。更無中氣。則不可謂之為十一月。亦不可謂之
為十二月。即不得斯乃自然。而然。天造地設。無可疑惑者也。一
不名之為閏月矣。年十二個月。俱有兩節氣。唯此一個月。只一節氣。望而知其為
閏月。今以定氣註曆。則節氣之日數。多寡不齊。故遂有一月內
三節氣之時。又或有原非閏月。而一月內。反只有一中氣之時。
其所置閏月。雖亦以餘分所積。而置閏之理不明。民乃惑矣。然
非西法之咎。乃譯書者之疎略耳。何則。西法原只有閏日。而無
閏月。其仍用閏月者。遵舊法也。亦徐文定公所謂銘西洋之巧
筭。入大統之型模也。按堯典云。以閏月定四時成歲。乃帝堯所

以命羲和萬世不刊之典也。今既遵堯典而用閏月，即當遵用其置閏之法，而乃不用恒氣用定氣以滋人惑，亦昧於先王正時之理矣。是故測筭雖精，而有當酌改者，此亦一端也。今但依古法以恒氣註曆，亦仍用西法最高卑之差，以分晝夜長短進退之序，而分註於定氣日之下，即置閏之理昭然衆著，而定氣之用亦並存而不廢矣。

又按恒氣在西法為太陽本天之平行，定氣在西法為黃道上視行，平行度與視行度之積差有二度半弱。西法與古法略同所異者，最高衝有行分耳。古法恒氣註曆，即用太陽本天平行度數分節氣。

論七政之行並有周有轉有交

問月五星之行並有周天有盈縮遲疾有出入黃道之交點共三事也。太陽亦然乎。曰並同也。太陽終古行黃道則無出入黃道之交點，然而黃道出入於赤道亦可名交，是故春秋二分即其交點亦如月離之有正交中交也。因此而日躔有南陸北陸之行，古者謂之發斂，以其離北極之遠近言之。於是而四時之寒燠以分，晝夜刻之永短有序，皆交道之所生，以成歲周。是故歲周者即太陽之交道也。與月離之交終同也。然以歲差之故，西法謂之故每歲三百六十五日二十四刻奇，此以授時已滿歲周矣。又必加一刻有半，亦依古始能復躔冬至元度。本年如奇，是歲序已周而元度復故，必平三百六十五日二十四刻。

奇之外復加一刻有半始是為太陽之周天與月行之周天同
能復躔于箕三度八十分也月行周天與交終原非一事是故太陽之周天與歲周原為
兩事也然太陽之行有半年盈曆半年縮曆即恒氣定氣之所
由分古法起二至西法起亦如月離之轉終是又為一事合之
前兩者周歲與共為三事乃七政之所同也
按月離交終以二十七日二十一刻奇而陰曆陽曆之度一週
在日周天前以較周天度為有欠度也轉終以二十七日五十
五刻奇而遲曆疾曆之度一週在日周天後以較周天度為有
餘度也月周天之日數在二者之間亦二十七日又若干刻而
周雖同大餘不同小餘當其起算之初所差不過數度與交終
相差三十四刻奇即積至一年即差多度周太陰每年行六十餘
其差度為四十五度

度故其差易見日躔歲周以二十四節氣一週為限因有恒星
東行之歲差故其度在周天前以較周天度為有欠分也約為
分度日躔盈縮以盈初縮末縮初盈末一週為限因最高有行
分故其度在周天後以較周天度為有餘分也亦約為七十
一歲言之三者並同大餘即小餘亦不甚遠日周三百六十五
一刻半即周天又增一刻半積其差至七十年即各差一度周歲
不及周天七十年差一刻半積其差至七十年即各差一度周歲
十年又過千周天一年差一度即最高之行是歲周與盈縮曆至七
相年而後知之也故其差難見然雖難見其理
則同度以周天之度為也則歲周之度難見也然雖難見其理
如太陰之轉終則常不轉順但以太陰之交轉周北例之則判
行也而周天之度則常不轉順但以太陰之交轉周北例之則判
然三事不相凌雜矣

問曆法中所設交差轉差。即此事乎。曰亦微有不同。蓋交差轉差。是以交終轉終。與朔策相較。或言其日或言其度並同茲所論者。是以交終轉終。與周天相較。故其數不同也。其數不同。而曆法中未言者何也。緣曆家所驗在交食。故于定朔言之甚詳。而月之周天。反略。惟陳星川壞袁了凡黃所撰曆法新書。明立太陰周天日數。謂之月周。與交終轉終。並列為三。實有裨于曆學。而人或未知。故特著之。

又徵之五星。亦皆有周天。有曆周。即盈縮如有正交中交。是故此三。此三五星之所同也。知斯三者。於曆學思過半矣。此外

太陽所與星有段日。並以距日之遠近。此三事。

論月建非崇言斗柄

問行夏之時。謂以斗柄初昏建寅之月為歲首。議者以冬至既有歲差。則斗柄亦從之改度。今時正月不嘗仍為建寅。其說然乎。曰不然也。孟春正月。自是建寅。非關斗柄。其以初昏斗柄建寅者。注釋家未深攷也。何則。自大撓作甲子。以十日為天干。甲自至十二子為地支。自子天道圓。故以甲乙居東。丙丁居南。庚辛居西。壬癸居北。戊己居中。參同契所謂青赤白黑各居一方。皆稟中央戊己之功也。十干以配五行。圖轉周流。故曰天干也。地道方。故以寅卯辰列東。巳午未列南。申酉戌列西。亥子丑列北。易大傳所謂帝出乎震。齊于巽。相見于離。致役于坤。說言于兌。戰于乾。勞于坎。成言于艮。自東而南。而西而北。其道左旋。周而

復始也。是十二支以配四時。十二月靜而有常。故曰地支也。天干與地支相加。成六十甲子。以紀歲紀日。紀時。而皆準于月。以歲有十二月也。此乃自然而然之序。不可增減。不可動移。是故孟春自是寅月。何嘗以斗柄指寅而後謂之寅月哉。如必以斗柄指寅而謂之寅月。則亦有寅年。寅月。寅時。豈亦以斗柄指寅而後得以謂之寅乎。是故堯典命羲仲。宅嵎夷。平秩東作。以殷仲春。次命羲叔。宅南交。平秩南訛。以正仲夏。次命和。仲宅西。平秩西成。以殷仲秋。次命和。叔宅朔方。平在朔易。以正仲冬。此四時分配四方。而以春為歲首之証也。夫既有四仲月。以居卯午酉子之四正。則自各有孟月季月。以居四隅。仲春既正。東為卯月。其孟春必在東之北。而為寅月。何必待斗柄指寅乎。故日中

星鳥。日永。星火。宵中。星虛。日短。昴昂。並祇以晝夜刻之。永短為憑。以昏中之星為斷。未嘗一言及於斗柄也。

又攷孔子去堯時。已及千五百歲。歲差之度。已二十餘度。若堯時斗柄指寅。孔子時必在寅前二十度。而指丑矣。豈待今日而後知乎。然孔子但言行夏之時。蓋以孟春為歲首。子時為正。非以斗柄指寅而謂之寅月也。

又攷歲差之法。古雖未言。然而月令昏中之星。已不同於堯典。則實測當時之星度也。然堯典祇舉昏中星。而月令兼言旦中。又舉其日躔所在。又于堯典四仲月之外。兼舉十二月。而備言之。可謂詳矣。然未嘗一語言斗柄指寅為孟春。又攷史記律書。以十律配十二月之所建地支。而疏其義。兼八

周圍分為十二辰。首尾鱗次如環無端。又何處設此三十度於
兩辰間。以為閏月三十日之所指乎。凡若此等習說。並由未經
實測。而但知斗杓所指為月建。遂歧中生歧。成此似是而非之
解。天下事。每壞于一知半解之人。往往然也。

又按斗杓之星。距北極只二十餘度。必以北極為天頂而後可
以定其所指之方。今中土所處在斗杓之南。仰而觀之。斗杓與
辰極。並在天頂之地。其斗杓所指之方位。原難清楚。故古人祇
言中星不言斗杓。蓋以此也。如淮南子等書言招搖東指。而天
下皆春。不過大槩言之。原非以此

月定

又按傳言管室之中。土功其始。火之初見。期于司里。又言水昏
正而我日至而畢。詩亦言定之方中。作于楚宮。又言七月流火

九月授衣。古之人以星象授人時。如此者不一而足也。若以歲
差攷之。則于今日並相差一二旬矣。然而當其時。各據其時之
星象。為之著令。所以使民易知也。而終未有言斗杓指何方而
作何事者。則以其方位之難定也。十二月建之非關斗柄明矣。
是故斗柄雖因歲差而所指不同。正月之建寅。不可易也。

論古頒朔

問論語子貢欲去告朔之飭羊孔子不然其說曰我受其禮不
 知周制頒曆其式如何曰頒朔大典也蓋王政在其中矣古者
 天子常以冬月頒來歲十二月之朔于諸侯諸侯受而藏諸祖
 廟月朔則以特羊告廟請而行之如是其隆重者何也蓋既曰
 請而行之則每月內各有當行之政令頒于天子而諸侯奉行
 惟謹焉故告朔之後即有視朔聽朔之禮所以申命百官有司
 以及黎庶相與恪遵以奉一王之大法此之謂奉正朔也是故
 大土有朝覲會同之期有隣國聘問之節有天子巡狩朝于方
 岳之時此等大禮皆以年計而必有定期如虞書其於宗廟也
 有禘祠承嘗四時之祭有畊藉田夫人親蠶以預備采盛衣服

此等大禮皆以年計而必有定期如虞書
 其於宗廟也
 有禘祠承嘗四時之祭有畊藉田夫人親蠶以預備采盛衣服

之需。其於羣神也。有山川社稷。祈穀報歲。八蜡五祀之典。其於
黷序也。有上下釋菜。冬夏詩書。春秋羽籥之制。其於農事也。有
田畷勸農。播種收穫。溝洫隄防。築場納稼之務。有飲射讀法。道
人狗鐸之事。其於軍政也。有蒐苗獮狩。振旅治兵之政。其于土
功也。有公旬三日之限。其于刑罰也。有省過釋滯。折獄致刑之
月。又如藏冰。用冰出火。內火。仲夏斬陽木。仲冬斬陰木。獮祭魚。
然後漁人入澤梁。射祭獸。然後田獵之類。凡若此者。皆順四時
之序。以為之典章。先王之所以奉若天道也。而一代之典制。既
藏之太府。恪守無斁矣。又每歲頒示諸侯。以申命之。諸侯又於
每月之朔。告于祖廟。請而奉行之。天子本天以出治。無一事敢
違天時。諸侯奉天子以治其國。無一事不尊王命。以上順天時。

唐虞三代。所以國無異俗。家無異教。道德一而風俗同。蓋以此
也。故曰。頒朔告朔。實為大典。而王政因之以行也。周既東遷矣。
王政不行。魯不告朔。他國可知。蓋視為弁髦久矣。厥後遂有司
曆再失閏之愆。而大夫陪臣之僭亂紛紛矣。以秉禮之國。而蔑
棄王朝大典。何怪其羣相效尤。是故夫子曰。我愛其禮。蓋庶幾
因此羊。而念及先王之典也。如謂頒朔。祇以識月之大小。辨朔
望生明死魄之干支。何取乎。每月告廟之繁文也哉。由是以觀。
則三代時所頒之曆。可知已矣。

論曆中宜忌

問曆法中宜忌之說古有之乎曰無之也蓋起近代耳堯之命羲和也曰敬授人時曰東作西成曰允釐百工庶績咸熙曆之大用蓋如此也何嘗有選擇之事乎司馬遷曰閱陰陽之書使人拘而多畏其說蓋起于戰國之時夫箕子陳洪範其七曰稽疑古者有大政既斷之于主心又謀及卿士謀及庶人矣然必謀及卜筮古聖人不敢自專自用而必協謀于神人蓋其慎也戰國力爭此義不明太卜筮人之官廢疑事無所決陰陽家言乃紛然以出矣隋唐之季其說愈多故呂才援引古義著論以非之可謂深切著明矣然而教化不行吉凶福禍之說深中于人心黠者乘之各立異說以悃鳴聾俗愈出愈支六十干支而

惟三外... 曆法中宜忌之說古有之乎曰無之也蓋起近代耳堯之命羲和也曰敬授人時曰東作西成曰允釐百工庶績咸熙曆之大用蓋如此也何嘗有選擇之事乎司馬遷曰閱陰陽之書使人拘而多畏其說蓋起于戰國之時夫箕子陳洪範其七曰稽疑古者有大政既斷之于主心又謀及卿士謀及庶人矣然必謀及卜筮古聖人不敢自專自用而必協謀于神人蓋其慎也戰國力爭此義不明太卜筮人之官廢疑事無所決陰陽家言乃紛然以出矣隋唐之季其說愈多故呂才援引古義著論以非之可謂深切著明矣然而教化不行吉凶福禍之說深中于人心黠者乘之各立異說以悃鳴聾俗愈出愈支六十干支而

選擇之書。乃有九十餘家。同此一日。而此以為大吉。彼以為大凶。令人無所適從。誣民惑世。莫此為甚。今官曆宜忌。本于選擇曆書。不知其為元時所定。明初所定。然攷史志。歷代言曆者。初無一字及於選擇。又如羅計四餘。郭守敬曆經所無。而大統增入之。然則此等不經之說。並元統郭伯玉等所為耳。原其初意。或亦欲假此以定民之趨。然官曆雖頒宜忌。而民間偏惑通書。通書既非一種。而術者私書更多。雖戶說以渺論不能止也。今若能一切刪去。只載宜行政事。及南北耕耘收穫之節。則唐虞三代敬天勤民之至意。復觀今日。豈不快哉。工部書局照舊上洪武中解文紳庖西封事曰。治曆明時。授民作事。但申播植之宜。何用建除之謬。方向煞神事甚無謂。孤虛宜忌。亦且不經。東

行西行之論。天德月德之云。臣料唐虞之曆。必無此等之文。所宜著者。日月之行。星辰之次。仰觀俯察。事合逆順。七政之齊。正此類也。按此說甚正。惜當時不能用。然實為定論。聖人所不能易也。

論治曆當先正其大其分秒微差可無深論
問曆法至今日可謂詳且密矣然徵諸交食亦或有微差之刻
何歟曰此可以不必深論者也攷漢時不知定朔故日食或不
在朔或差而前則食於晦差而後則食於初二日直至唐李淳
風麟德曆始用定朔于是蝕必在朔無差日矣然尚有差時厥
後大衍曆所推益密宣明曆又立氣刻時三差至宋統天曆紀
元曆又加詳焉迨元授時曆遂無差時但有差刻今西曆言東
西南北差以黃道九十度限為宗其理益明其法益善然而亦
或有時而差刻分者何也今夫盆盞之中可以照物池沼澄清
則岸上之人物花鳥山陵樹木畢現其中然而其邊際所域必
有所改易而鏡相照則多鏡層現於一時而六層以上必有所

論治曆當先正其大其分秒微差可無深論
問曆法至今日可謂詳且密矣然徵諸交食亦或有微差之刻
何歟曰此可以不必深論者也攷漢時不知定朔故日食或不
在朔或差而前則食於晦差而後則食於初二日直至唐李淳
風麟德曆始用定朔于是蝕必在朔無差日矣然尚有差時厥
後大衍曆所推益密宣明曆又立氣刻時三差至宋統天曆紀
元曆又加詳焉迨元授時曆遂無差時但有差刻今西曆言東
西南北差以黃道九十度限為宗其理益明其法益善然而亦
或有時而差刻分者何也今夫盆盞之中可以照物池沼澄清
則岸上之人物花鳥山陵樹木畢現其中然而其邊際所域必
有所改易而鏡相照則多鏡層現於一時而六層以上必有所

窮况予以八尺之璣衡測大圓之宮度其大小之比例道里之
遼澗不可以億計而因積候之多用算之巧遂至交食應期虧
復應候東西南北方向昏符而但有晷刻之後先分秒之同異
即謂之不差可矣國家治曆所重者順天出治以敬授人時日
食之類所重在於修省至於時刻小差原非所重但當令司曆
者細加測候詳紀其所差之數以待後來修曆者使有所據依
以益精其推步而已斷不可因小節之微差而輒更成法也漢
唐宋曆法屢改而多不效元明三四百年守一授時法而交食
不效只數事而已况今新曆又加精於授時何必復加更變乎
或謂曆算之差由于尾數予謂此一端耳尾數有去收無關大
數所難者乃根數耳盈縮遲疾之根雖有離朱無所施其目並

由年深日久然後知之又如最高之行利氏所定與今所用不
同皆根數之差曆所以取象于革也



